

二〇〇七年五月十日

經由電子郵件和郵局信件寄出

Stephen Pritchard, Jonathan P'ng (方俊英), David Lio(柳大關), 多倫多人的召會 (召會)

親愛的 Steve, Jonathan 和 David,

謝謝你們讓我們於二〇〇七年三月十日查驗召會的記錄。但很可惜沒有給我們足夠的時間來充分的檢查所有法人組織的記錄，正如你們所知道的。若是我們能在二〇〇七年五月二十五日前再安排一次機會來進一步檢查這些記錄，以完全我們的查驗，這將會很有幫助。

若是以下的資料並不在你們已經有供查驗的記錄中，請你們確定這些資料齊備，這會幫助使查驗進行的更有效率：

1. 在已過五年內，Emmeline Chang 和 Pat Auclair 姊妹指定為著『主在歐洲的行動』(Lord's Move to Europe)、以及其他會員為著萬錦會所、聖經為加會大 (Bibles for Canada)、聖經為美國 (Bibles for America)、雷瑪、水流職事站園區、水流職事站或是安那翰召會等單位指定的奉獻，是如何詳細的記錄、分開保存並為其指定目的而使用的。我們盼望能從收入至支出明細來追查這些款項。若是你們能告知我們，這些眾聖徒所指定的奉獻是如何從召會經常運作的款項中分開出來，那也會很有幫助；好使我們更了解這些記錄也更快的確定這些奉獻是為著他們指定的目的來使用的。
2. 請提供詳細的記錄和文件，說明在召會的納稅申報單上，召會的款項是如何開支在這個名為『心理健康服務和支持團體』(mental health services and support groups) 的活動上，包括所有批准該活動的會議記錄或決議，如同我們在三月十日向你們提及的。
3. 請確定在 30, 32, 34 Caracas Road 和 41 Anewen Drive, 或任何其他住址所有召會為著同工住宿租金支出的記錄能提供出來，好使我們能知道在已過五年中，每年有多少款項是花在同工的住宿上。所有說明這些交易之目的的會議記錄、或書面的文件在我們查驗時也該提供出來。
4. 請提供與召會任何關係較密切的交易記錄，包括與任何董事，如 Steve Pritchard 或他的相關公司及個人，之間所產生的交易，帶同說明這些交易的會議記錄。
5. 二〇〇五年中，一筆\$60,199.03 的指定款項被轉到『應付帳戶』。能否請你們提供關於這些指定款項及其轉帳的記錄？我們並不是要求載有奉獻者是誰的原始信封或記錄的複本，只要有足夠的資訊能知道這些指定款項從收入到『可支付帳戶』的過程。看起來這些指定的奉獻是聯於密西沙加召會的。
6. 在三月十日那天我們提到，召會審計員對二〇〇五年財物報表的意見是有保留的。請提供

解釋財政主管用何種步驟來補救這使審計員有保留意見的情形。

7. 在二〇〇六年年度常務會議中，審計員對二〇〇五年財物報表持保留意見這事並不明顯。能否請你們提供已過十年每一年審計員的報告？也請提供雇用審計員的信件和他們的內部管理信函，如同我們先前向你們提及的。
8. 至少在二〇〇四、二〇〇五及二〇〇六年，顯示出有款項付給克里夫蘭召會。能否請你們提供這些支付的完整記錄，使我們能總結這些年中每一年共支付多少？還有，若這些款項是為著一個特定的目的，請確定提供正確的記錄記載這是為著什麼目的之細節。我們也要求你們提供有關已兌現支票或相關的信件，以說明所付出的款項是否專為著指定的目的。
9. 請提供與任何其他地方的召會之任何合約的複本。
10. 請提供召會售書（包括基本訂戶）的記錄，使我們足以確定這些售書的收入和支出如何。
11. 我們知道召會也以信託方式幫助萬錦召會持有其會所及其財物記錄，直到它得到慈善團體登記的批准。能否請你們提供細節及複本：為著萬錦召會預備的所有財物報表，及來自個人及多倫多以外眾召會為著萬錦召會會所的奉獻，以及召會為著萬錦召會的奉獻？最後，請提供任何並所有的文件，說明這些產業從起頭開始的所有權。
12. 我們要查驗任何董事或事務員在已過五年裡實際上的保險政策。
13. 我們要查驗任何會議記錄、決議或備忘錄，於二〇〇五年的審計中，一筆數目為\$36,200是關於十月追求工作款項之調整的。
14. 關於引到上一次於二〇〇七年三月五日舉行的年度常務會議之會員資格的決定、會員資格的記錄、附則法律的改變、和會員數的改變，請提供所有法人組織在案的信函、會議記錄、決議、備忘錄、文件和記錄。

若是可能，我們盼望在二〇〇七年五月二十五日或之前得到你們的回音，好讓我們能計劃這次深入的查驗。請安排比先前所提供的三個小時更長的查驗時間，這會對我們有幫助。若是一天不能完成全部的項目，我們應該試著分開於二至三天、總共安排 16-24 小時的查驗時間。

謝謝你們，

Mark Chiang

Soan-Lin Liu

Bridget Weber

Ron MacVicar

cc. David Tang, Esq.